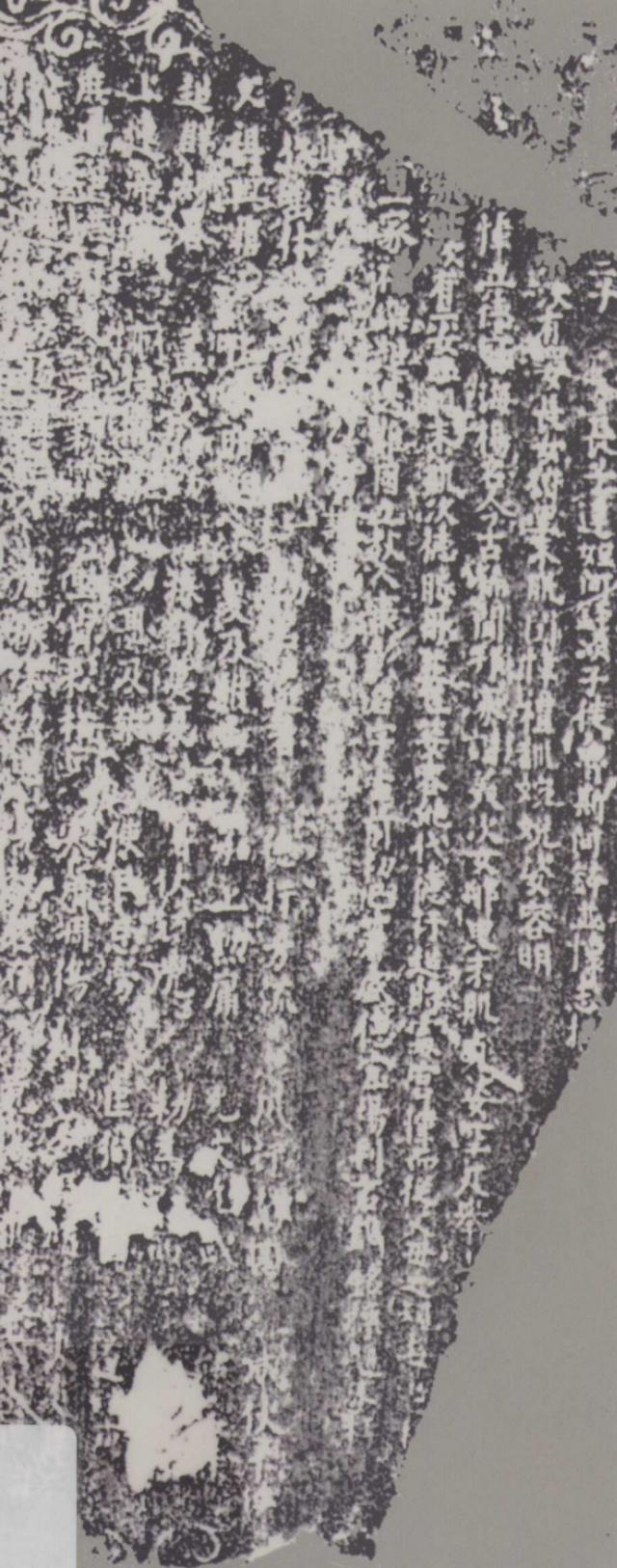


# 遼代墓誌疏證

齊作聲 編著

瀋陽出版社



# 遼代墓誌疏證

齊作聲

編著

瀋陽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辽代墓志疏证 / 齐作声编著. —沈阳：沈阳出版社，  
2010.7

ISBN 978-7-5441-4002-7

I. 辽… II. 齐… III. 墓志—汇编—中国—辽代 IV.  
K877. 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27711 号

---

出版者：沈阳出版社

(地址：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：110011)

印 刷 者：沈阳市第二市政公司印刷厂

发 行 者：沈阳出版社

幅面尺寸：145mm×210mm

印 张：10

字 数：200 千

出版时间：2010 年 7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：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：耿作军

封面设计：齐 麟

版式设计：姿 兰

责任校对：君 义

责任监印：杨 旭

---

书 号：ISBN 978-7-5441-4002-7

定 价：48.00 元

联系电话：024-62564943

邮购热线：024-62564928

E-mail：sysfax\_cn@sina.com

天早秋宋宋司國  
參異史極至太  
參天天芥戶肆味  
生舟舟行勿  
省至予培至

努モ侯

尤云

九牛界寺序也勿革先王至  
古天乐首自乎私侯有公田生  
寺色支ち五并奈以次茶伊  
甚至而充正身由屎氣併共  
寺琳用云矣承芥父史乃古  
伯見玉麦四牛父水充生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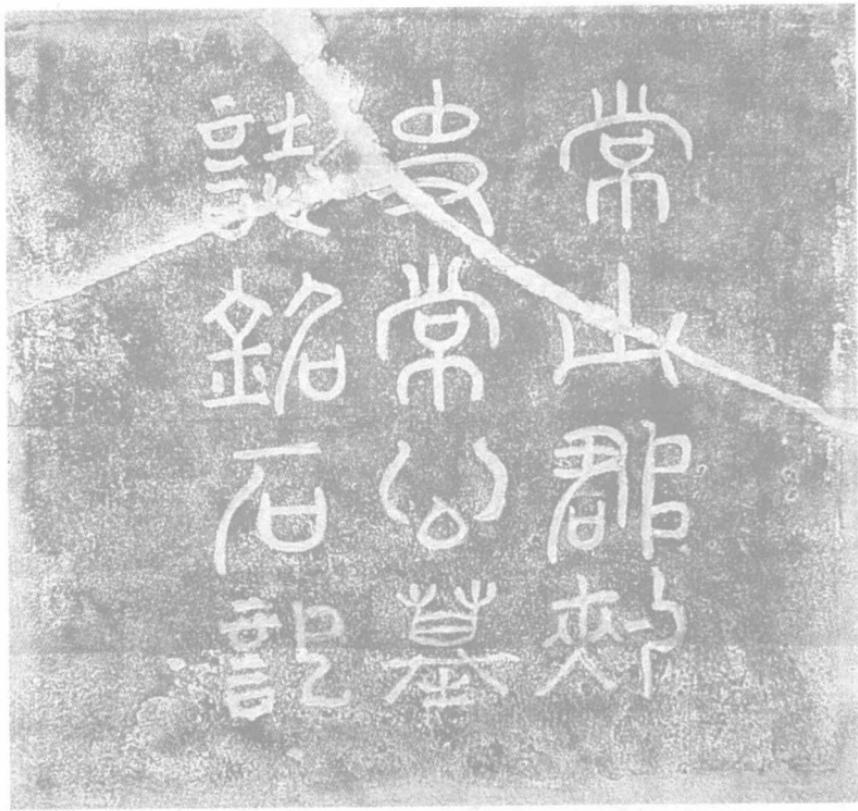
契丹文墓志局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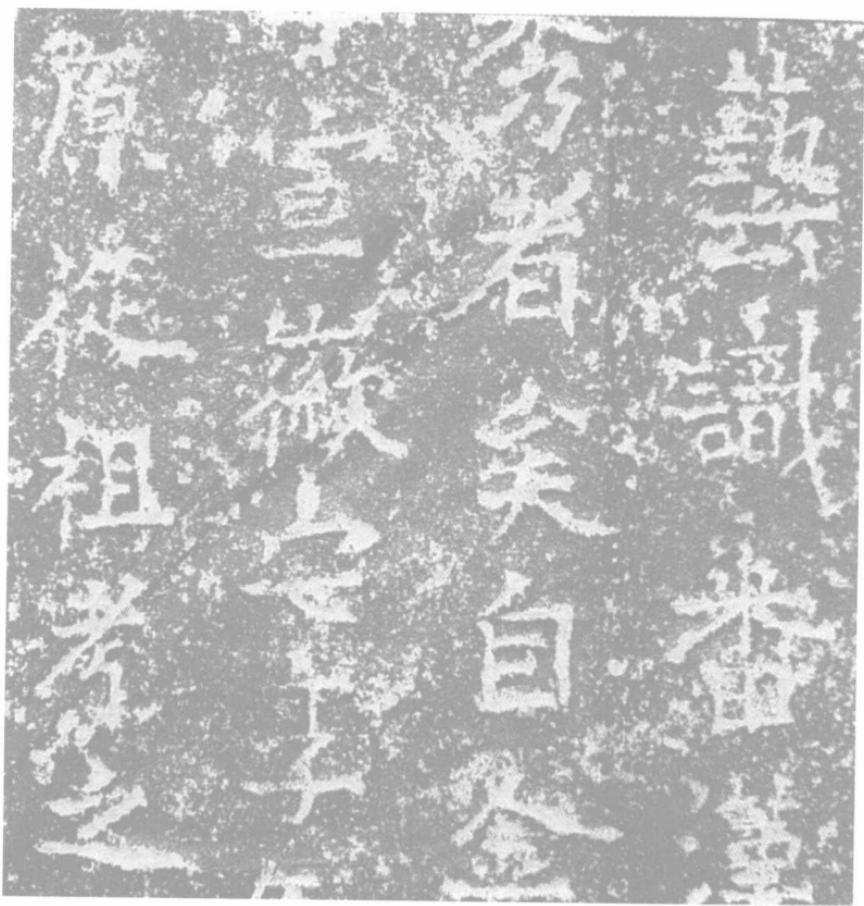
赵倜墓志局部



张建墓志局部



常遵化志盖



耿知新墓志局部



韩瑞墓志

# 序

張玉書

齊作聲同誌從上個世紀七十年代初期開始，就一直留心遼代碑刻的發現、收藏與研究情況。這部沈實的《遼代墓誌疏證》可以說是他幾十年來多方奔走辛苦經營結出的碩果之一。

遼代是中國歷史存在於北方長達二百餘年的重要朝代。齊作聲同誌所收集的墓誌，多是他幾十年尋訪過程中親自拓下而後認真整理出來的。除了少數殘缺部分，最具有原始的真實性與歷史感。這些墓誌主要分布在遼寧、吉林、內蒙、河北與山西等地。產於遼代的不同歷史時期，以記述與祝頌的方式反映了遼代社會的政治、經濟、文化、宗教、民俗、家庭與民族關係諸多方面的實際情況。其中有些情況，或為《遼史》所不載，或雖有載，但甚為簡略，乃至失誤。這些當時埋在地下，而今猶未毀或未全毀的文物，正可以直補史載所缺，充實不足，或糾釐其所誤，還原面目。這對於研究遼史、宋史等，無疑具有很大的考證意義。對遼代碑誌，文史學界向來重視不够，研究者不多。看了這部《遼代墓誌疏證》之後，就會感到：遼史是一個廣闊的研究領域，有許多值得深入研究的東西。

齊作聲同誌是一位卓有成就、頗具影響的書法家。他對中國歷史與傳統文化，亦比較熟悉。為了這部《遼代墓誌疏證》，他不僅認真研究了《五代史》、《遼史》、《契丹國誌》、《滿洲金石誌》及《宋史》等，廣泛地檢閱了中國歷代史誌及有關資

料，而且還自費出行，或冒嚴寒，不辭辛勞，克服了許多困難，奔跑了許多地方，實地考察，親自拓錄。收集之多，準確之度，都可以稱之獨步。因此，他的疏證之作，除了文字解釋的比較準確之外，還有一個比較突出的特點，就是在文史疏通與參證方面下了一番工夫，表現出了深厚的學力。這里不妨援引幾例，以窺一斑。

在解釋“大契丹國”時，指出：這是國號。太祖神冊元年定國號契丹，世宗天祿元年更名爲遼，聖宗統和元年復爲契丹，道宗咸雍二年又名之以遼。出土遼墓誌題首有稱“大契丹”或“大遼國”者，皆因國號幾度易名的緣故。這說得十分清楚，對於看《遼史》及遼代墓誌者，實有指導作用。

在《常遵化墓誌》後解釋“年終官畢，返駕還朝”說：遼代的財賦、貿易、商稅等官，從誌中反映出任期一年，秩滿多不延續……《劉日泳墓誌》：上京大盈庫副史……未餘周紀，特遂高遷。這體現了遼代財物官員的一制度，諸多誌中所記任職年限，基本上遵循了這個規律。意在避免貪污腐敗。至聖宗時詔：“命大小職官，有貪暴者立罷之，終身不錄。”而其他地方州官，秩滿，應歸朝再任。也有連任者，如：統和十二年，武定軍節度使韓德衝秩滿，其發請留，從之……統和十三年，長寧軍節度使蕭解裏秩滿，民請留，從之……至縣級連任者，如：王安裔，除澤州神山縣令，凡……三任。孟有孚，改知盧龍縣，錦州節度副使，凡……五任。特定情況，有連年調動者，如耶律庶幾，重熙十七年十月任信州，十八年正月任上京留守，十九年任饗州……說明了遼代官吏任職制度的靈活性與合理性。

在《韓瑞墓誌》後解釋“鄉貢進士”說：遼的統治者爲了籠絡漢族知識分子，仿唐制實行科考。專家考證，聖宗統和六年，詔“開貢舉”，“放高舉一人及第”。翌年，“宋進士十七人挈家來歸，命有司考其中第者，補國學官，餘授縣簿、尉”。

自此後科舉成為定制，并逐漸擴大及第名額，有鄉、府、省三試。從統和六年到遼亡，開科約六十次，及第進士兩千多人，由鄉貢起家者不下萬人。這些漢族知識分子，成為遼統治的生力軍。這一疏證，頗有總結遼代歷史經驗的性質。

從遼代墓誌上看，誌主多為漢人，說明漢人在遼代為官者不在少數，遼代最高統治者效法唐朝，在任用官吏上比較開放，比較有眼光。遼代統治所以維系了很長時間，恐與其實行的官吏制度、與民族政策有一定關係。齊作聲同誌的疏證工作是嚴肅的，凡《遼史》當載而未載、或雖有載而與墓誌齟齬的官名、地名、史事及所謂“遙授官”等，悉將指出，疑惑處，姑且存之，未予結論。這種的研究精神與實事求是的科學態度，很值得肯定與學習。當然，也有不足之處，如某些比較重要的詞語、典故，應予解釋而未加解釋，不過，無礙大局，除了個別地方，一般讀者還是能够明白的。

遼代墓誌大都寫得比較平實、樸素，但也有一些篇章，詞藻瑰麗，文采動人，典故層出，使人目不暇接，如《張儉墓誌》《蕭袍魯墓誌》等，不但具有一定的歷史意義，而且還有比較高的文學價值，這里就不加引述做具體說明了。

總之，這是一部很有歷史意義的書。對其出版，我表示由衷的祝賀，而且相信它會在遼史研究等方面起到應有的作用。

2003年5月27日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序 .....                | 1   |
| 耶律羽之墓誌 會同四年 .....      | 1   |
| 趙公夫人种氏合祔墓誌 應歷八年 .....  | 9   |
| 駙馬贈衛國王墓誌（殘文）應歷九年 ..... | 17  |
| 張建墓誌 保寧元年 .....        | 21  |
| 劉承嗣墓誌 保寧二年 .....       | 25  |
| 劉繼文墓誌 乾亨三年 .....       | 34  |
| 王裕墓誌 乾亨三年 .....        | 42  |
| 王奉諸墓誌 統和三年 .....       | 51  |
| 耶律延寧墓誌 統和四年 .....      | 54  |
| 佐移離畢蕭相公墓誌 殘文 .....     | 57  |
| 韓佚墓誌 統和十三年 .....       | 60  |
| 劉宇傑墓誌 統和十八年 .....      | 65  |
| 王悅墓誌 統和二十三年 .....      | 70  |
| 王鄰墓誌 統和二十四年 .....      | 76  |
| □奉殷墓誌 統和二十五年 .....     | 82  |
| 王說墓誌 統和二十六年 .....      | 84  |
| 常遵化墓誌 統和二十六年 .....     | 94  |
| 耿延毅妻耶律氏墓誌 統和三十年 .....  | 100 |
| 韓相墓誌 開泰六年 .....        | 106 |
| 陳國公主墓誌 開泰七年 .....      | 110 |
| 耿延毅墓誌 開泰九年 .....       | 113 |
| 王紹墓誌 太平二年 .....        | 121 |
| 宋匡世墓誌 太平六年 .....       | 125 |
| 耿知新墓誌 太平七年 .....       | 132 |
| 張嗣甫墓誌 重熙五年 .....       | 136 |

|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
| 張思忠墓誌     | 重熙七年   | 139 |
| 趙爲幹墓誌     | 重熙八年   | 143 |
| 北大王墓誌     | 重熙十年   | 148 |
| 劉日泳墓誌     | 重熙十五年  | 152 |
| 夏蘊石棺      | 重熙二十年  | 161 |
| 張儉墓誌      | 重熙二十二年 | 163 |
| 耶律庶幾墓誌    | 清寧五年   | 175 |
| 趙匡禹墓誌     | 清寧六年   | 180 |
| 韓資道墓誌     | 咸雍五年   | 186 |
| 蕭孝忠墓誌     | 大安五年   | 190 |
| 鄭恪墓誌      | 大安六年   | 193 |
| 蕭袍魯墓誌     | 大安六年   | 199 |
| 韓瑞墓誌      | 大安八年   | 207 |
| 耶律慶嗣墓誌    | 大安十年   | 210 |
| 賈師訓墓誌（殘文） | 壽昌三年   | 215 |
| 鄧中舉墓誌     | 壽昌四年   | 224 |
| 尚暉墓誌      | 壽昌五年   | 228 |
| 梁援墓誌      | 乾統元年   | 231 |
| 龔祥墓誌      | 乾統四年   | 239 |
| 張讓墓誌      | 乾統五年   | 242 |
| 梁援妻張氏墓誌   | 乾統七年   | 244 |
| 丁洪墓誌      | 天慶元年   | 249 |
| 馬直溫妻張館墓誌  | 天慶二年   | 252 |
| 蕭義墓誌      | 天慶二年   | 259 |
| 丁文道墓誌     | 天慶三年   | 266 |
| 張世卿墓誌     | 天慶六年   | 270 |
| 姚璡墓誌      | 天慶七年   | 274 |
| 附：官制补佚    |        | 277 |
| 参考书目      |        | 304 |

## 耶律羽之墓誌 會同四年

此誌1992年出土於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阿魯科爾沁旗罕蘇木蘇木朝克圖山。未見誌蓋。誌石長112釐米，寬105釐米，誌文楷書豎行38行，滿行35字。原石字口勾金，現金已脫落殆盡，俱名者為“薊門邢明遠撰并書”，未署官職。

大契丹國<sup>①</sup>東京太傅<sup>②</sup>相公<sup>③</sup>墓誌銘并序。

薊門<sup>④</sup>邢明遠撰并書。

夫欲建皇極<sup>⑤</sup>扇薰風<sup>⑥</sup>，必資棟梁之材，更籍鹽梅<sup>⑦</sup>之士。其或非熊<sup>⑧</sup>應兆，卧龍見稱。時推命脉世之」賢，代許問生之杰。股肱<sup>⑨</sup>王室，經營霸圖。升壇則四海具瞻，拜幕則三軍稟令者，其唯太傅相公歟。公諱羽之，姓耶律氏，其先宗分信首派出石槐<sup>⑩</sup>，歷漢魏隋唐以來，世為君長」。曾祖諱勤德迭烈夷離堇北大王<sup>⑪</sup>，九領節鉞<sup>⑫</sup>，十金功勳。祖諱曷魯匣麥夷離堇，兩奉王猷，控制藩屏。烈考諱溫思涅列夷離堇<sup>⑬</sup>，金雲大王，劍履承家，旌麾顯世。皇妣夫人，」邈屈耐奇叔畫宰相之女也，賢方衛女，德比樊姬<sup>⑭</sup>，生六男六女，公即金雲大王第四息也。長」兄曷魯<sup>⑮</sup>於越<sup>⑯</sup>北大王，次兄淤里妝<sup>⑰</sup>前北大王東丹國大內相<sup>⑱</sup>，季兄涅列神子捨利<sup>⑲</sup>，弟護之術」寶捨利，并早亡。姐妹六人，皆適高門望族之家。

公星辰誕粹，河岳降靈。德符九三，賢當五百」。幼勤事業，長負才能。儒釋莊老之文，盡窮旨趣；書草射御之藝，無

不該通。咸謂生知亦曰天」性。事有寓目歷耳者，終身不忘，言有可記堪錄者，一覽無餘。博辯洽聞，光前絕後。比及」大聖大明神烈天皇帝<sup>㉑</sup>收伏渤海，革號東丹，冊皇太子爲人皇。王乃授公中臺<sup>㉒</sup>右平章」事<sup>㉓</sup>。雖居四輔之末班<sup>㉔</sup>，獨承一人之顧命<sup>㉕</sup>。尋授鉞斧，專討克致大功。旋加太尉，招撫邊城。比至班」師倒載，又加太傅，判鹽鐵，封東平郡<sup>㉖</sup>開國公，食邑一千戶。天顯二年丁亥歲遷升左相，及總」統百揆<sup>㉗</sup>，庶績咸熙。以天顯四年己丑歲人皇王乃下詔曰：“朕以孝理天下，慮遠晨昏<sup>㉘</sup>，欲效盤庚，卿宜進表。”公即陳遼地形便，可建邦家<sup>㉙</sup>。於是允協帝心，爰興機構。公夙夜勤恪，退食在公。民既樂於子來國，亦期年成矣。天顯十三年，戊戌歲，嗣聖皇帝受大慶之冊<sup>㉚</sup>。」禮也。即表公通敏博達啓運功臣，加特進階上柱國，食邑二千五百戶。身爲家宰，手執國鈞<sup>㉛</sup>，」於輔政之餘，養民之暇，留心佛法，耽味儒書。入簫寺則蕩滌六塵<sup>㉜</sup>，退廟堂<sup>㉝</sup>則討論五典<sup>㉞</sup>。而又」爲政尚，於激濁舉士，不濫掄材，朝推正人，國賴良相。無何，禍罹夢奠，疊起涉洹。人之云亡，邦」國殄瘁。以會同四年歲次辛丑八月十一日戊戌薨於官，春秋五十有二。於戲皇上軫」悼，僚屬歎歎。痛天道之不仁，於忠厚良而禍降。哀詔爰下，有司備儀送終之禮。既申易號之葬」無廢，謚曰文惠公。禮也。以壬寅年三月六日庚申葬於裂峰<sup>㉟</sup>之陽。

夫人重袞，故實六宰相之女也，升天皇帝之甥。淑德國傳芳，柔儀顯譽。深諳瀚濯之規，頗絲羅<sup>㉟</sup>之義。始自」相國葬後，痛孤鷺之獨處，增別鶴之悲傷。日夜哀號，殆將滅性。洎營葬具，用盡身心。因茲積」氣成疴，內攻腠理。雖加醫藥，漸至沉綿。去相國葬後一十八日戊寅傾逝。嗚呼！生死之期，榮」瘁之分。在悠短而不定，於因緣而或差，未有如相國與夫人同緣同令者焉。即以當年五月」十一日甲午附葬於舊塋。

夫人生子一十人。諸夫人生子四人。嫡子佛奴，幼年謝世。

其餘諸」子，并有仁孝，俱懷器能。女四人，二人早亡，二女皆幼。仲子闕等，於哀號之餘，攀號之際，慮人「移世改，谷變陵遷。徽猷<sup>®</sup>不振於將來，盛德國箇聞於遠裔。乃勒貞石，用傳不朽。銘曰：

偉哉天道，玄妙莫窮。降生旌杰，以正時風。爲辟爲土，立德立功」。宰割區宇，制御英雄。其一；

吾皇應運，君臨東丹。徵求輔相，保入國艱」。公葉卜兆，乃登禮壇。風雲會合，魚水相歡。其二；

位居冢宰，禮絕百僚」。於寵思辱，在上不驕。公平無堂，義均更昭。養民以惠，扶俗不勞」。其三；

卓爾相國，懷文懷武。歸敬釋門，遵禮孔矩。了果知因，明今識古」。壽限何差，年華不與。其四；

良人才逝，哲婦又殂。生既同樂，死願共居」。爰遵古制，附葬舊墟。兒女雖慟，銘誌宜書。其五；

積善無應，天禍屢鐘」。馬鬣長往，鳳池<sup>®</sup>永空。君親慟哭，僚賓失容。貞珉<sup>®</sup>紀德，來裔欽風。其六。

## 【疏證】

① [大契丹國] 國號。太祖神冊元年定國號契丹，世宗天祿元年更名爲遼，聖宗統和元年復爲契丹，道宗咸雍二年又名之以遼。出土遼墓誌題首有稱“大契丹”或“大遼國”者，皆因國號幾度易名的緣故。

② [東京太傅] 東京，本渤海國屬地。《新唐書·渤海傳》謂：“幽貉故地爲東京，曰龍泉府亦曰柵城府。領慶、鹽、穆、賀四州”。遼太祖統一渤海國後，建立東丹國，意爲東方之契丹。遼太祖命太子耶律倍爲東丹王，耶律羽之系耶律阿保機堂兄弟，被任命爲東丹右次相，稱其爲“東京太傅”。